

柴春芽——著

西藏 紅羊皮書

西藏自由作家
唯色傾力推薦。

浪跡高原的說唱藝人
遍地流衍的雪域神話
在其小說中魔幻重生



沒有西藏，沒有藏傳佛教，
我可能終生都解不開
自己曾親身經歷的
那些神奇事件之謎。
——柴春芽

在魔幻現實主義的世界裡燭照生命與非生命的奇蹟！

一個不知名的人無法以科學知識打破宗教的迷信，最終只能靠寫小說度日，當死神敲響招魂的鐘聲，他的手心竟然長出一朵預示來世福報的格桑梅朵……

離開身體一個月後，兩顆被砍下的人頭在法庭上直喊疼。究竟是什麼樣的冤情，讓一個視公平與正義為生命的百歲老人執刀殺人……

在詩一般的語言中聆聽西藏大地上悸動的心跳！

熟悉草原上每一種植物芳香的藏族小學生，嗅著漢族女老師臉上陌生的香味，撿起女老師揮手打落的蜜蜂屍體，為死去的蜜蜂誦起了六字真言……

青藏鐵路上的火車像一頭呼嘯的魔獸輾過顫抖的雪域高原。長著紅毛的外國人來毛卜拉旅遊時聽說：一頭青毛母狼在一個風雪之夜將小靈童送到了祖母阿依瑪的家門前……

柴春芽的每一篇小說看起來都是那樣不可思議卻又這般真實確切。從瀾漫著神祕氣氛的故事裡，我們目擊了菩薩、神靈、鬼魂、佛法與巫術的奇幻世界，也感受到了現代西藏人在物質的沉淪中有對信仰的堅守，在被殖民的境遇中有對自由的追尋。本書瑰麗的遣詞運句、精巧的謀篇布局，一定會讓你耽溺於一種文字的魔咒，一定會讓你如被魔咒附體一般久久沉迷，在小說的迷宮裡，不願輕易步出。

建議類別：文學小說◎華人創作◎現代中文創作

ISBN 978-957-522-814-9

00360



9575228149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西藏紅羊皮書／柴春芽著．--
初版．-- 臺北市：聯合文學，2009.03〔民98〕
336面：14.8×21公分．--（聯合文叢：435）

ISBN 978-957-522-814-9（平裝）

857.63

98000378

聯合文叢 435

西藏紅羊皮書

作 者／柴春芽

發行人／張寶琴

叢書副總編輯／杜晴惠

企畫編輯／張晶惠

視覺總監／周玉卿

資深美編／戴榮芝

內頁照片提供／柴春芽

校 對／柴春芽 張晶惠 蔡佩錦

法律顧問／理律法律事務所

陳長文律師、蔣大中律師

出 版 者／聯合文學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 址／(110)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80號10樓

電 話／(02)27666759・27634300轉5107

傳 真／(02)27491208 (編輯部)、27567914 (業務部)

郵 撥 帳 號／17623526 聯合文學出版社有限公司

登 記 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6109號

網 址／<http://unitas.udngroup.com.tw>

E-mail:unitas@udngroup.com

印 刷 廠／瑞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縣新店市寶橋路235巷6弄6號2樓

電 話／(02)29178022

版權所有・翻版必究

出 版 日 期／2009年3月 初版

2009年3月20日 初版二刷

定 價／360元

copyright © 2009 by Chun-ya Chai

Published by Unitas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西藏紅羊皮書

● 柴春芽／著

目次

1. 在那魔幻的高原

格桑梅朵——

如果有一枝格桑梅朵從人的手心裡長出來，
如果那長著八個花瓣的格桑梅朵對準了誰，
誰將在來世享盡榮華富貴……

一隻玻璃瓶裡的小母牛——

從漢人的城市裡分配來的援藏女老師，
從旺鐸吉的護身符裡搜出了一張達賴喇嘛的一寸照片。
她一邊威脅說要把他送到縣城裡的公安局，
一邊命令他必須踐踏那張照片……

送給拉姆措的一卡車石灰——

牆壁上殘留著騷亂時期的彈痕和血跡……
經歷了兩個月前的那場騷亂而今感到幻滅的人
和重獲希望的人一樣，
全都過起了尋歡作樂的生活。

我要說的是巴依老爺的刀子——

在這漫長得令萬物蒼白的一生中，
我至少經歷了部落之間的血親復仇、
蒙古人的掠奪、藏漢之間的頻繁戰爭
以及共產黨滅佛。



2. 當信仰逐漸遠離

知道天上有多少顆星星的人——

年輕人幾乎沒有誰會再去印南寺禮佛和轉經。

荒蕪的時光撫摸著年輕人的荷爾蒙……

梅毒開始在整個毛卜拉流行，

連印南寺裡的一些僧人也因感染梅毒

而遭到格桑仁波切的驅逐。

長著虎皮斑紋的少年——五四

也許我應該像個朝聖者一樣，

五體投地，一步一個等身長頭，

一直叩拜到印南寺去。

否則，我怎能洗清自己生而為人的罪孽？

西行三十里，我們只談死亡的事情——七

他驚訝於這些忙於鄉村集市的藏人……

他們用大拇指試著一把刀子的鋒刃，

他們甚至舉起麝香、虎骨與獸皮，

肆無忌憚地招呼著顧客，

完全不覺得殺生是一件極其罪惡的事情。

爲了埋葬兒子的河流——八

一個曾被自己的隊伍丟棄在毛卜拉草原上的傷兵，

如今連條狗都不如。

當年他戴著破舊的八角帽……

拖著一條傷腿，來到這座臨河的村莊時，

還差點被飲馬的男人給殺了。

3. 聽那芬芳的寓言

你見過央金的翅膀嗎——九六

阿媽桑吉一直堅信，央金是變成一隻黃鸝飛走的，而不是被那些由康巴戰士組成的游擊隊員當成叛徒給殺害的。她會飛回來的，阿媽桑吉……習慣用這樣的話來寬慰自己，因為她總有長大的一天。人長大了才會戀家。

手持玫瑰魚的卓瑪——

地面上枯葉腐朽的氣息會讓人不由自主地想起戰場上堆積如山的屍體。

那樣的冬天，可不是上尉和他的朋友所期望的。他們期望著儘快走出森林，隨著清晨的第一縷陽光，走進香格里拉，那傳說中有著玫瑰魚的城市。

皇帝企鵝在岡底斯——

我們會因此而變得揚眉吐氣，甚至耀武揚威，因為殺了你以後，按照自然界的定律，弑君者就會變成企鵝皇帝。

女歌星也就順理成章地會成為我們的性奴。

喜馬拉雅之豹——四四

極少數富有的人在袍子邊緣縫了一層獸皮。從獸皮的種類可以判斷一個人的富裕程度。顯然……那名魁梧的漢子是集鎮上最富有的人，因為他的袍子邊緣縫了一圈斑斕的豹皮。那豹皮證明有一隻豹死在了獵人的手中。

4. 尋邊境神話未竟

神奴——三五八

去拉薩尋找異域風情的遊客，正在火車上談笑風生。

一個離了婚的北京女人——

曾經的時尚雜誌編輯，如今辭了職——

倚著車窗，望著茫茫的高寒草甸。

心裡盤算著如何才能在拉薩尋找一段豔遇。

八月馬聯手——

你們毛卜拉人是如此瘋狂地熱愛八月……

那些漢人、蒙古人、印度人和回族穆斯林

用他們的鍋碗瓢盆和床單被套

騙走了你們的豬鬃、羊毛和金銀首飾，

你們也毫不在意。你們在八月裡只圖享樂。

阿依瑪的種子——九四

好多漢人說他們之所以討厭藏人，

就是因為藏人的身上有一股濃濃的酥油味。

但我跟別的漢人不同，我喜歡藏人身上的酥油味，

那酥油味讓人能清晰地感覺到有一種來自大地的呼吸。

附錄：西藏對一個作家的意義 叢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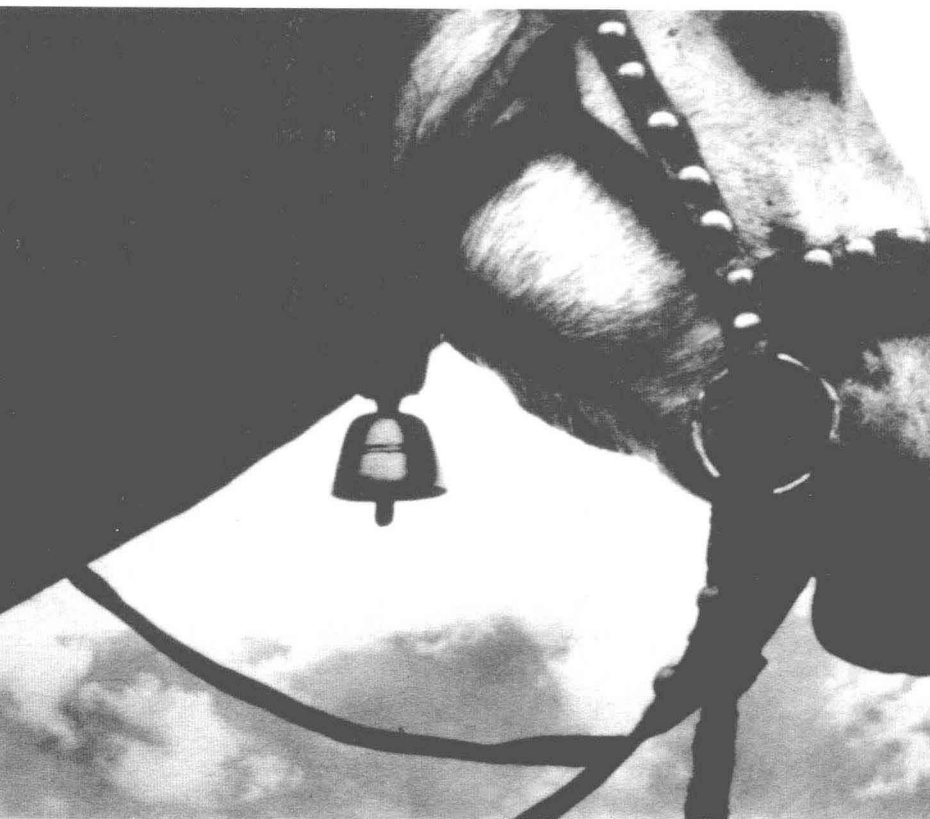


世界開始的時候，人類並不存在；世界結束的時候，人類也不會存在。我將要用一生的光陰加以描述，並設法要了解的人類制度、道德風俗，只不過是一閃即逝的光輝之花，對整個世界而言，這些光輝之花毫無意義，如果有意義的話，也只不過是整個世界毀滅的過程中允許人類扮演其所扮演的那份角色罷了。然而人類的角色並未使人類具有一個獨立於整個衰敗過程之外的特殊地位，人類的一切作為，即使都避免不了失敗的命運，也並沒能扭轉整個宇宙性的衰亡程式，相反，人類自己似乎成為整個世界事物秩序的瓦解過程中最強有力的催化劑，在急速地促使愈來愈強有力的事物進入惰性不動的狀態，一種有朝一日將會導致終極的惰性不動的狀態。

——李維史陀《憂鬱的熱帶》



在那魔幻的高原



格桑梅朵

色不異空，空不異色；

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摩訶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聽到一陣急遽的馬蹄聲，那個不知名的人打開塵封已久的窗子朝外面望去，發現那年五月盛極一時的格桑梅朵已經枯萎。爲那個不知名的人送來糝粑的阿爸丹珠搖頭嘆息：

「唉，草原變得跟你的生活一樣平淡無奇。」

那個不知名的人只是笑了笑，既不表示認可，也不表示反對。

「但我夢見你的手心裡長出了一枝格桑梅朵，」阿爸丹珠像談論他的棗紅馬生駒子一樣喜悅地說。「一枝格桑梅朵，長著八個花瓣，比我這輩子見過的任何花兒都要鮮豔。」

阿爸丹珠騎著馬漸行漸遠，一陣又一陣的風接連不斷地送來他嘴裡遺落的呢喃：

「格桑梅朵……格桑梅朵……」

那個不知名的人關上窗子，回味著阿爸丹珠的那句玩笑話：「草原變得跟你的生活一樣平淡無奇。」那個不知名的人承認，他的生活確實平淡無奇，儘管他知道自己的腦海裡從未有過片刻的寧靜，想像力的狂風暴雨掀起的天巨浪幾乎要撞破他的大腦。如果他不能像個草原騎手及時勒馬一樣約束自己的想像力，他相信那狂暴的想像力會在戈麥高地掀起一場誰也找不到原因的颶風。作為一個寫小說的人，那個不知名的人整天躲在小木屋裡用五十六種語言寫作一部永遠找不到結尾的小說。那部小說，將耗盡他的餘生。其實，在二十歲之前，他並不是一個寫小說的人，而是一名來自城市的志願者。他來到戈麥高地，負責教育三十個牧民的孩子。隨著年齡的增長，他那教育的熱情像風中的燈盞一樣，逐漸熄滅，因為教育的結果並不盡如人意，那些受過他的教育從而走出戈麥高地的孩子，要麼成了金礦老闆要麼就是縣城各級政府部門的貪官。

戈麥高地上的人們一如既往，在缺醫少藥艱苦貧窮的環境下生活。如果說他們對生活仍然抱有幻想的話，那是因為信仰的力量。很久以前，印南寺的格桑喇嘛就告訴他們說：

「這一世的苦難是上一世的孽業，忍耐吧，下一輩子你會轉生為一個富人。」

於是，人們心甘情願地供奉著格桑喇嘛，把積攢了許多年的錢裏在哈達「中畢恭畢敬地獻給他。光棍漢察絨在金礦上淘金時，把一塊雞蛋大的金子塞進屁眼裡，然後翻山越嶺走了三天三夜才擺脫十條狼狗的追捕。從那以後，那該死的痔瘡就像一個臭婆娘一樣跟定了他。為了能見到格桑喇嘛並接受他的摩頂祝福，光棍漢察絨的阿媽把這塊雞蛋大的金子獻給了格桑喇嘛。據說，見

到格桑喇嘛一面，七世不會墮入惡道。本來，光棍漢察絨想用那塊金子帶著阿媽到大城市的醫院裡給她的眼睛做一個白內障切除手術。後來，人們看見格桑喇嘛粗壯的脖子上掛著一塊明晃晃的金子，像是他嘴裡剛剛吐出一枚金蛋。

人們都說，格桑喇嘛的囊謙裡堆滿了金銀財寶。草原上最凶殘的強盜頭目扎巴多吉——有時候人們叫他土狼扎巴多吉——被這個傳說吸引而來。雖然他從小就被告知，盜竊喇嘛財物，死後必下地獄，而且七世不得轉世爲人，但他還是忍不住本性的貪婪，搶劫了格桑喇嘛的囊謙，結果卻一無所獲。

老牧民阿爸丹珠喜歡在無所事事的時候，計算一些莫名其妙的時間。他能算出戈麥高地上一個人死後，另一個人的死亡時間。他說死亡是一種有規律可循的週期性事件。他還算出，那個不知名的人到戈麥高地的那一年，離格桑喇嘛的出走剛好十年零二十一天。十年前那個大雪飛揚的下午，十六歲的格桑喇嘛在講經說法的宗教集會上，當著僧俗兩衆的面說：

「我阿媽在臨盆前的最後一個月，總是嗅到格桑梅朵的香味。那格桑梅朵的香味無始無終，綿綿不絕。我阿媽就去牧場上向每一個騎馬路過的人打聽，問他們是否和她一樣，整日被那格桑梅朵的香味侵擾得無法入睡。牧場上騎馬路過的人回答說，他們並沒有嗅到格桑梅朵的香味，相反，倒是從早到晚漫山遍野的海螺聲吵得他們心煩意亂。」

這麼多年過去了，關於格桑喇嘛的傳奇故事人們一直在津津樂道。光棍漢察絨經常顧不上擦去鼻孔邊殘留的黃色鼻煙³，煞有介事地向那個不知名的人講述格桑喇嘛揹著金銀財寶在大城市裡花天酒地的生活。他頂認真地說：

「格桑喇嘛和一千零一個女人做那種骯髒的事情，結果把他襠裡的那玩意兒給爛掉了。他的金

銀財寶就是爲了給他安裝一個新的那玩意兒才花光的，聽說那新的玩意兒得從美國進口。我還聽說，用買那新玩意兒的錢可以買得下一個非洲的國家。」

酒鬼扎西尼瑪對光棍漢察絨的說法嗤之以鼻。他有根有據地說：

「一個叫『駱駝魚』的漢族女人私下裡跟我說，大城市那些有錢的女人都想跟隨格桑喇嘛學習密宗最高深的法門——男女雙修。她們認爲跟一個轉世喇嘛上了床，就能延年益壽，長生不老，而且還能脫離六道輪迴。不過，她們跟格桑喇嘛上完床以後，發現床上鋪滿了金銀財寶，於是就乘著格桑喇嘛打呼嚕的時候，偷走了那些金銀財寶。『駱駝魚』就是這些女人中的一個。她從此有了錢，以前啊，她只是個貧窮的藝術家。」

那個不知名的人企圖揭露宗教的欺騙和牧民的迷信，向他的學生及其家長講授科學和知識，以擊碎遍地流行的謠傳，但他最終還是抵擋不住宗教勢力的進攻。喇嘛們詛咒說，他是一個應該被打入十八層地獄的魔鬼，因爲他詆毀了佛教的純潔。而牧民們則對著他破口謾罵，說他在蓄意破壞他們對佛教的虔誠。於是，他成爲一個失敗者，一個貧窮潦倒的異鄉人，依靠老牧民阿爸丹珠的施捨，就著一點酥油茶和糌粑躲在小木屋裡寫小說。他那苦心孤詣建設而成的美麗校園逐漸荒蕪，因爲再也沒有人把他們的孩子送來上學了。老牧民阿爸丹珠是戈麥高地上唯一一個不受偏見的影響而純粹是出自本性的善良來憐憫他的人。

那個不知名的人無所事事，只好閉門不出，用五十六種語言來寫作一部永難結尾的長篇小說來度過漫長而虛無的人生。有時候，他也會做一些翻譯工作聊以消遣。他把中國漢代的編年體歷

史著作《史記》譯成藏語，又把西藏史詩《格薩爾王傳》譯成漢語。當然，這樣的翻譯工作對他而言純粹是一種文字遊戲。傾注他畢生心血的，還是他的小說。

在他的小說中，主人公格勒郎嘉本來是一位出家修行的喇嘛，但卻經不住繁華俗世和文工團女演員卓瑪的引誘，還俗後到了縣城。格勒郎嘉脖子上掛著的那顆金蛋被卓瑪拿去，讓一個浙江來的首飾匠人做成了一對腳鈴、一對手鐲、一對戒指和一對耳環。卓瑪讓首飾匠人把剩下的金子包在她的兩顆虎牙上，釘在她的肚臍眼上。很快，格勒郎嘉從寺院的囊謙裡帶出來的錢財就被她花得一乾二淨。他不得不去藍瑪歌舞廳做了一名歌手，靠每天晚上的演出所得養活自己和卓瑪。等到他掌握了一口流利的漢語以後，他便把自己打扮成一個漢人的樣子，經常去漢人的城市旅行。卓瑪卻被一個六十多歲的美國佬拐跑了。格勒郎嘉回到戈麥高地，傾盡積蓄，建了一所草原小學。教學之餘，他用五十六種語言開始寫作一部自傳體長篇小說。在他的生命行將結束時，他躺在床上，背靠一個鼓鼓囊囊的牛皮馬格⁴（馬格裡裝著他所有的財產），手握一枝鋼筆，仍在苦苦思索，為無法找到的小說結尾而傷心不已。在他屈起的膝蓋上攤著一張藍色的紙，那些由病弱的右手寫在紙上的文字在竊竊私語。它們用小孩子般調皮卻又像成人一樣暗含嘲諷的眼神打量著形容憔悴的小說家。

小說家拚盡全力，在紙上寫下最後一行字：

「死神在天空中敲響了招魂的鐘聲……」

鐘聲響了三次。那個不知名的人不知道這鐘聲來自哪裡，且又為誰而鳴。

第一次，鐘聲擊穿了阻隔陰陽兩界的塵埃。

第二次，鐘聲擊垮了那間年深日久的小木屋。那個不知名的人還沒有來得及呼喊，一根松木樑